

追擊

周潔夫著



追擊

周潔夫著

上冊出版者

一九五〇年九月第一版
一九五三年二月第六版

上海印 11501—15500

一追擊

著者 周潔夫

出版者 上雜出版社
上海寧波路655號

印刷者 中和印刷廠

編號.500 B.152(12) P.118 32K

• 版權所有。

目 錄

越老越進步	一
墾區的一天	一四
團圓	三〇
建立趙尚志團	四一
趙尚志團的組織者	五〇
通訊員郭得海	六七
看彈着點	七六
追擊	八四
愛和仇	九三
『參謀長』	一〇二

越老越進步

銅模班班長貝明福是一九三九年初春到延安來的。

貝明福那年四十七歲。他是寧波人，做過茶房，做過買賣，最後才當工人。他在上海、漢口、西安當了二十年印刷工人，講起話來卻依然滿口寧波腔。他的面孔像一隻狹長的燈籠，嘴幾乎佔去五分之一的地位，經常露着黑牙齒——有一顆邊上鑲着金，笑的時候顯得格外分明，腿瘦得像兩根麥秸，走路倒非常爽朗，速度並不弱於年輕人。穿一件窄小的藍長袍，戴一頂半新舊的呢帽——他很愛護它。

來邊區以前，他在西安做工。本來他不打算來邊區，但聽說邊區是工人的老家，對待工人特別好；二來有幾個師弟師姪在那邊作工，有熟人容易照顧點。有這兩層緣故，所以高高興興的來了。

到延安一看，卻完全絕了望。「這是個什麼地方呀？」他想：沒一座三層樓洋房，沒一家遊藝場。工廠也不像樣，統共不過十來個工人，機器得用手來搖……跟從前到過的大碼頭全一樣，這怎麼能待下去呢？悶也悶死人了。

工廠裏的設備、待遇、作風，他也看不上眼，頂看不上眼的是師父跟學徒的關係。一有機會，他就搖着頭對師弟們發牢騷：

「不許打罵學徒？嘿，這是不成的。小孩子嬉心重，不打罵骨頭不會落筍。誰在學徒時候沒捱過打？嘿，依我……」

回答他的態度也使他難受：有時候是不置可否的哼哼唧唧，有時候是在鼻子孔裏笑一笑走開去，有時候是一套跟他的論調相反的道理。事實也沒有因他不滿有所改變，學徒依舊趕着老工人叫同志，甚至直捷了當叫名字。他只有坐在房子裏嘆氣，冷笑。

好在銅模班缺乏原料，暫時沒有活做。使他有時間上城裏頭閒逛閒逛，打聽打聽市面，買塊把錢豬肉回來燒着吃，跟師弟輩談談往事，哼一哼寧波灘簧……

好景不常，隨着草發青，樹發綠，工廠擴大了，人數增加了一倍，對貝明福不利的事情卻越來越多了。他鎖起眉頭，心裏壓着好些不如意的事情——第一件：從城郊搬到一個荒僻的小山

四，連小飯鋪也找不到一個。第二件：成立了工會，組織了工會小組，每星期要開生活檢討會。第三件：成立了學習委員會，要上課，要開會討論問題，又要測驗，每天還得保證學習兩小時。……

他一天到晚撅着厚嘴唇，不上課也不開會，別人唱着歌去上課開會，他情願一個人坐在陽光底下拔猪腿的毛，哼寧波灘簧，留戀着過去。

『我加入工會，是的，不過我是想工會給我一點好處呀！一個月出三毛錢會費，還得找麻煩受，多笑話。我是一根老骨頭了，還能學出啥名堂來？俗語說得好：「不識字，有飯吃；不識人頭，沒有飯吃。」我不識字，我也活過大半世！——一定要我學，我退出工會。』當工會主任勸他參加識字組的時候，他斬釘截鐵地拒絕了。

三個月。在貝明福看來好像過了三個年頭。實際上在外面過了三年怕還沒有變得那麼快，眼前一切都變了樣子，特別是人：從前說話吉里吉巴的，現在都能講一套道理了；從前一句話不對勁，一蹦三尺高的，現在都蠻講道理了。人們都團結在工會周圍，把精力傾倒在工作和學習上面，談話的對手都遠離開去，就是談也越談越不投機。他感到孤獨。

一個悶熱的晚上，貝明福的師姪和一個南方人爭吵起來，院子裏飛着他們的尖高噪音。貝明

福穿着汗背心從房間鑽出來，用長輩的口吻吆喝着：「都是自家人，吵什麼？給別人聽見有啥面子。」

他們沒有聽他，依舊尖起聲音爭執。他也冒起火來：「聽見啦，小鬼？有話對我說！阿德，不許你再講，在我面前要守規矩。」

被叫做阿德的原是他的師姪，這回卻沒有在他面前守規矩，反而聲音更粗了：「我說外面的工人都受工廠老闆剝削，你說不是嗎？鬼迷住心啦。」

「誰說不是？我說……」對方的聲音帶着哭音，擡起袖管。

「誰敢再胡鬧！……」貝明福的背心沾滿汗水，他竟然沒法解決這場糾紛，他能做到的只是把身子插在他們中間。

工會主任從宿舍跑下來，問清楚爭吵的原因，不禁笑了出來，他想了想，說出自己的意見。這意見貝明福聽來不大懂，可是兩孩子都滿意了，笑着跑跳開去。工會主任扭轉頭，半開玩笑半認真地說：「貝同志，頂好是說服他們，教育他們，光憑私人感情，什麼問題都解決不了。」

他氣得發抖，難道他們忘記了他們是他的後輩？

他們真是忘記了貝明福是他的前輩了，不但不聽從他的話，有時且還在小組的生活檢討會上

批評他，根據他自己的話說，是挑他的短處。

『這鬼地方養嬌了他們。禮字給抹在腳底心上了。這鬼地方……』

他想離開這個地方。

然而他終於沒有離開這個鬼地方。為什麼？他自己也回答不出，彷彿有一些值得他留戀的東西拖住他。

這或許是不裏他再擔心明天會被突然辭退，不要再擔心下一頓撈不到飯吃。或許是人和人的關係有些什麼新的變化，比方人們都變得很坦直，不必費心機去猜對方懷着什麼歹心惡意，不必顧慮有什麼人會在背後中傷你。或許是生活中有些什麼東西吸引了他，比方說開會前的快樂歌唱，在球場上快樂的喧嚷，說實話，他覺得看人們搶奪在空中飛滾的球，比起看變魔術來，一樣有趣。……

即使生活上有些東西吸引住他，但對於開會和上課，他還是表示冷漠的蔑視。

有一次，他偶然走過俱樂部，所長正在朗聲講課。那個不滿三十歲的年輕小夥子，沒有一點臭架子，素常對他很有禮數，爲着這一點，他便站在窗外聽，講的什麼他聽不大懂得，只聽清楚那麼一段：『老老少少都應該學習。否則就會變成一羣近視眼。年輕的青工同志要學習；年老的

像阿三老頭子也要學習……』

『阿三』就是他的別名。一生氣，他走開了。一邊在肚子裏咕嚕：『嘿，上課？原是拿人來瞎扯。』如果眼前的所長跟從前那幫廠長一樣，眼珠朝天的話，他一定得罵一聲『豬猡』！

雖然如此，有一門課他卻從沒缺席過——時事報告。

愛打聽新聞的習慣，從小就養成了。他到過的幾個大碼頭的茶館裏，都留有他的足跡。他另外還有個外號『百事通』，就是因他肚子裏裝滿新聞舊聞贏來的。何況報告時事的工會主任是個小同鄉，口齒流利，不說贅語名詞，講的時候作手勢，帶表情，有點像說書先生，這就更合他的脾胃了。有時候碰見工會主任，他也會自然而然的問：『這兩天有新聞哦？』從聽新聞當中，他慢慢的也就瞭解了一些道理。

秋天來了。伴隨着秋天而來的依然是使他生氣的事情。

曾經因鬧架使他受氣的那個夏阿德，原來跟他貝明福一樣，一個字也不識。最近擔任了工會的幹事，且不說會在會議上發表演言論，而且忽然會寫牆報，會出沒有白字的佈告。工會主任幾次在大會上表揚他，有人還把他們兩個人的名字作對比。這使他難受、妒忌、苦惱。然而，奇怪的是有一種從未有過的感情織在中間，似乎在對他說：『試一試，你貝明福也可以呀！』

「我當然可以！」他對自己的感情冒火了：『不過不值得學。……哼，不識字我也活過大半世……』

但從此以後，心頭竟好像生長了些爬蟲，每天每天啃嚼着他的心：『學習呀，你貝明福是可以的。學習呀，你貝明福是可以的。學習呀……』

他沒有辦法把它們壓下去。一發燥，腦袋內便湧上許多模糊的東西。他只好拼命敲着腦壳。一個新的希望把他從煩惱中救出來——銅模班添了一個學徒。

這個學徒剛從學校裏畢業出來，名叫胡漢，從前是上海紗廠的工人。貝明福期望那個南方人會聽從他的話，做他的談話對手——很久很久了，他想把滿肚子的話翻倒出來——。然而，他陷入更深深的失望。

那個小夥子有一股蠻直的氣質，凡事走在前頭，硬碰硬，沒一句虛話。這倒對了他的勁。餘外呢？他唯有暗暗搖頭。主要的一點在於他居然也敢勸他貝明福識字！一個新來的學徒馬上要師父做這做那，這例子他沒有見過，他立意要教訓他一頓，可是所長不也當時嘻嘻哈哈的跟工人們打球，鬧着玩嗎？他有什麼理由翻臉呢？實在，他也不好意思翻臉，對方說話的態度總顯得那麼誠意，且總揀在沒有第三者在近旁的時候。人家總不會存着一顆歹心拆他的台吧？他能因此發脾

氣嗎？

想不到一個年輕人竟會婆婆媽媽的待人，你不給他一點顏色看，他卻成天跟在你的背後說一些這樣的話：『工人是要領導別人的，不識字就會落後，倒給別人牽着走。』『年老人學起來比年輕人快得多哪，年老人專心、見識多，理解能力強。』『識了字你可以自己看報，人家不講也能懂天下大事。』等等等。說了一次又一次，六次，七次，……他的心給說活了，但還有一層顧慮：原先對人家表明過態度，現在卻要拿自己的手打自己嘴巴，人家會不會笑他說話放屁，作事變卦呢？這樣的批評他受不了，於是暫時按捺下決心。

銅模班終於在九月末開了工，他開始跟鎚刀、黃銅、硝鋸水作了伴。工作對於他倒是親切的，二十多年的鍛鍊使它成為自己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份，他總算找到了一個可信托的安慰者了。然而這中間發生了一個新的困難：向材料房要原料得寫條子，向會計領錢得寫條子，請假又得寫條子，……對他來說來，寫條子恰好等於最嚴酷的刑罰。叫人家代寫吧，既麻煩別人，又得看人家嘴臉，有時人還對你笑笑，誰能斷定笑裏不含着譏諷？每逢到這種情況，他肚子裏的爬蟲又暗開了：『試一試呀，你貝明福也可以呀！』

十月三十一，領工資的日期，他叫胡漢寫好一張條子，擺着兩支麥楷腳移到會計室去。各股

的股長都在，窖洞裏滿是健康的笑聲。會計忙着撥算盤子，把錢塞在每個領錢人的手裏，一邊驅着：「點一點！點清楚了沒有？」臨到貝明福，他一掏袋子，喲呀，圖章丢了！連忙回工房找，回宿舍找，上下四處再也找不到，翻轉每隻衣袋底還是找不到，他只好重行回到會計室：「圖章丟啦，老錢。給我錢吧，圖章刻好後補收條來。」

「不，不，不行，這是手續！一個管錢的頂要緊的是手續。」姓錢的雖則是喜歡喝兩杯的傢伙，但在責任上從沒放鬆過一步，即使對待素來交情不壞的貝明福也是如此。現在，他就把這幾句話重複了三遍。

「通融一下吧，總不能叫我立刻吐出一顆圖章來。」貝明福捺住性子。

「那麼簽一個字。這是手續，手續。」

簽字？怎麼行呢？他的手從沒碰過筆呀！雖則拿銼刀和榔頭是來得的。他只有乾瞪腳。最後還是會計提醒他，叫他用大拇指在紙條的後尾捺了一個手印。

捺手印，這是恥辱呀！

當晚生活檢討會上，貝明福第一次發言了：「近來，呃，……呃，我倒想認幾個字。……」掌聲淹沒他的話尾。胡漢倏地站起，亮着眼睛：「我願意負責教貝同志識字。」

又是一串掌聲。有一陣從未有過的溫暖感情穿過貝明福的心，他不安地轉動着瘦身子，紅着臉孔。

第二天早晨，工會主任喜沖沖跑進銅模房，遞給他一本『抗日戰士識字課本』，一本報紙簿和一支鉛筆。說：『這是工會送給你的。』

工作一完，貝明福便翻開『抗日戰士識字課本』，不停歇地唸着。胡漢像個耐心的老女人，在旁邊指點着。這時候，他們的輩份與地位似乎倒轉過來。

這一期牆報出版了，有人寫文章表揚他。胡漢把文章唸給他聽。

工會主任帶着高度的興奮，在工人大會上報告他的學習情況。

人們碰見他時，向他笑，向他親熱地點頭……。

他開始懂得人家對他並沒兩樣，以前不常接近他不是爲了嫌他老或者嫉妒他的技術，而是自己遠離開他們的隊伍。如今，他們是在快慰地迎接一個新的朋友。

離開邊區的念頭打消了。

他開始聽課，開始參加討論會，開始在討論會上發言。革命、社會、階級這一類名詞，聽起來不覺得頭痛了。他還跟胡漢訂了一個條約：胡漢要在三個月當中教他認五百個生字，在同一期

間，他得教給胡漢以做銅模的一切技術。

工作和學習每天照條約進行着，一切都是順暢的，愉快的。

他能够寫自己的名字了。

他能够寫『八路軍印刷所』了。

他能够寫『我是工人』了。

他對自己寫出來的字跡發呆、發笑。

『我爲什麼不早一點學習，爲什麼呢？』他敲着自己的頭蓋骨，操着生硬的普通話，向胡漢發問；又像在責問自己。那一天他正好學會了第一百個字，擺在工桌上的大紙上歪歪斜斜塗了一大片鉛筆字。

『現在還來得及呀！』回答中滲着微笑。

『現在還來得及！』是的。他有把握。

一個月過去了。貝明福一共識了一百四十五個生字。他把識下的字斬齊的寫在油光紙上，寄給牆報的編輯，另外還寫了一篇這樣的短文章。

『我現在才識字了，我以候可以寫信結朋友了，我說你們以候可以寫信結我，信寄到延安八

路軍印刷好了。寫上我貝明福的名字！同志們，你們想想看，我是多末快樂呀！同志們，大家要努力學習呀！」

牆報一出來，貝明福在牆報旁邊站了好長一個時候。他讀着自己的文章，他也吃力地唸着別人的文章。他的咧開的嘴幾乎把臉部三分之一的地位都佔去了。

十二月中旬，全印刷所舉行了一次政治總測驗，他跟一些學徒與青工同志一起參加了丙組。十個問答題中一個沒有答錯。他是十五個拿到一百分中的一個。

在年底的總結大會上，貝明福的名字第一個從所長的口中帶出來，稱他是模範的學習老將。爲着他的努力，他應該得到獎勵。

當他從所長的手中接過一面寫有『越老越進步』的紅旗時，全體工人轟出一片嘈雜的喊叫與鼓掌，歡迎他講話。

貝明福忸怩了好一會，才站在所長旁邊，用意外奮激的語調說起話來，聲音好像顫動的琴絃。

『這兒沒有人吃人的事情，誰跟誰都是親兄弟，要人學好！（揮一揮右手，抬起濕眼睛看人）……工廠不是要我們的血汗，是要我們學習！在外面工廠，哼，你就是看一看報紙也得叫你

濱蛋！（左手緊捏紅旗，向下猛力一沉）……兩個月來，我學會許多生字，學會許多新東西，我像重新投了個胎！（笑，張大闊嘴）……這兒實在是……實在是工人自己的老家……

第二個春天來了。貝明福活潑得像一個青工。藍球場上奔着他的瘦削身影，大聲地喊：『阿德，打球啊！』他那頂呢帽已經換成黑色工帽，配着黑色工裝，十分相稱。

一九四〇年於延安